证券代码：603583　证券简称：捷昌驱动　公告编号：2020-040

浙江捷昌线性驱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年5月26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浙江省绍兴市新昌县省级高新技术产业园区新涛路19号浙江捷昌线性驱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4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99,665,57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6.1490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胡仁昌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表决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6人，董事高新和、董事郭晓梅、董事沈艺峰因疫情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1人，监事杨海宇、监事李博因公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3、董事会秘书徐铭峰先生出席会议，其他高管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9,665,57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2、议案名称：2.01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6,421,57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3、议案名称：2.02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6,421,57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4、议案名称：2.03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6,421,57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5、议案名称：2.04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6,421,57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6、议案名称：2.05发行数量及募集资金数量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6,421,57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7、议案名称：2.06限售期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6,421,57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8、议案名称：2.07募集资金投向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6,421,57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9、议案名称：2.08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6,421,57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10、议案名称：2.09发行决议有效期限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6,421,57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11、议案名称：2.10上市地点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6,421,57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12、议案名称：3《关于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6,421,57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13、议案名称：4《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6,421,57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14、议案名称：5《关于与特定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6,421,57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15、议案名称：6《关于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9,665,57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16、议案名称：7《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9,665,57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17、议案名称：8《关于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9,665,57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18、议案名称：9《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9,665,57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214,8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2.00	《关于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214,8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2.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214,8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2.02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214,8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2.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214,8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2.04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214,8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2.05	发行数量及募集资金数量	214,8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2.06	限售期	214,8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2.07	募集资金投向	214,8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2.08	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214,8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2.09	发行决议有效期限	214,8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2.10	上市地点	214,8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3	《关于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214,8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4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214,8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5	《关于与特定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214,8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6	《关于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214,8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7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214,8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8	《关于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214,8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9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214,8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会议的议案为非累计投票议案，议案的决议均获得通过；

2、议案2、3、4、5为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胡仁昌先生、浙江捷昌控股有限公司、新昌县众盛投资有限公司已回避表决；

3、议案1、2、3、4、5、6、7、8、9为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

律师：李鸣、费俊杰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作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浙江捷昌线性驱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5月27日

证券代码：002039　证券简称：黔源电力　公告编号：2020034

股东关于增持贵州黔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达到1%的公告

股东重庆乌江电力有限公司、一致行动人长电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1.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重庆乌江电力有限公司 长电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重庆市黔江区城西街道城西四路118号 宜昌市点军区江南大道99号			
权益变动时间	2020.05.07——2020.05.26			
股票简称	黔源电力	股票代码	002039	
变动类型（可多选）	增加√ 减少□	一致行动人	有√ 无□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否√			
2.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A股、B股等）	增持股数（万股）	增持比例（%）		
A股	305.3984	1.00		
合 计	305.3984	1.00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协议转让 □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间接方式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执行法院裁定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继承 □ 赠与 □ 表决权让渡 □ 其他 □（请注明）			
本次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可多选）	自有资金√银行贷款 □ 其他金融机构借款 □ 股东投资款 □ 其他 □（请注明） 不涉及资金来源□			
3.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长电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1526.9845	5.00	1526.9845	5.00
无限售条件股份（重庆乌江电力有限公司）	305.3994	1.00	610.7978	2.00
合计持有股份	1832.3839	6.00	2137.7823	7.0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832.3839	6.00	2137.7823	7.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4.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 如是，请说明承诺、意向、计划的具体情况及履行进度。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如是，请说明违规的具体情况、整改计划和处理措施。			
5. 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否√ 如是，请说明对应股份数量占现有上市公司股本的比例。			
6.表决权让渡的进一步说明（不适用）				
7.30%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进一步说明（不适用）				
8.备查文件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2. 相关书面承诺文件□ 3. 律师的书面意见□ 4.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重庆乌江电力有限公司关于增持股份情况的告知函）				

信息披露义务人：重庆乌江电力有限公司

一致行动人：长电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2020年5月27日

证券代码：600122　证券简称：*ST宏图　公告编号：2020-031

江苏宏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年5月26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南京市雨花台区软件大道68号719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80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380,331,786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2.8365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廖帆先生主持了会议。本次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国浩律师（南京）事务所朱东、黄萍萍律师见证了本次会议。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8人，独立董事张谊浩先生因身体原因无法出席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公司董事会秘书黄锦哲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宏图高科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72,822,258	98.0255	6,926,528	1.8211	583,000	0.1534

2、议案名称：宏图高科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72,734,658	98.0024	7,224,928	1.8996	372,200	0.0980

3、议案名称：宏图高科2019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72,853,358	98.0337	6,888,028	1.8110	590,400	0.1553

4、议案名称：宏图高科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72,703,558	97.9943	7,037,828	1.8504	590,400	0.1553

5、议案名称：宏图高科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72,703,558	97.9943	7,037,828	1.8504	590,400	0.1553

6、议案名称：关于续聘公司2020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73,282,758	98.1466	6,704,628	1.7628	344,400	0.0906

7、议案名称：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72,561,258	97.9569	7,770,528	2.0431	0	0.0000

8、议案名称：关于预计2020年度为关联方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4,621,420	88.6216	12,148,728	11.3784	0	0.0000

9、议案名称：关于向银行申请2020年度综合授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74,596,586	98.4920	5,494,200	1.4445	241,000	0.0635

10、议案名称：关于预计2020年度为下属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72,737,758	98.0033	7,594,028	1.9967	0	0.0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2	宏图高科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124,260,526	94.2383	7,224,928	5.4793	372,200	0.2824
3	宏图高科2019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124,379,226	94.3284	6,888,028	5.2238	590,400	0.4478
6	关于续聘公司2020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124,808,626	94.6540	6,704,628	5.0847	344,400	0.2613
7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124,087,126	94.1068	7,770,528	5.8932	0	0.0000
8	关于预计2020年度为关联方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94,621,420	88.6216	12,148,728	11.3784	0	0.0000
9	关于向银行申请2020年度综合授信的议案	126,122,454	95.6504	5,494,200	4.1667	241,000	0.1829
10	关于预计2020年度为下属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124,263,626	94.2407	7,594,028	5.7593	0	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会议中，议案8《关于预计2020年度为关联方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涉及关联交易，担保对象的实际控制人陈奕熙先生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袁亚非先生为关联自然人，本担保事项构成对关联方担保。关联股东三胞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南京中森泰富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合计持有表决权股份273,561,638股，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南京）事务所

律师：朱东、黄萍萍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项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形成的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江苏宏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5月27日

证券代码：603329　证券简称：上海雅仕　公告编号：2020-063

上海雅仕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收到《民事判决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一审判决

2、上市公司子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原告

3、涉案的金额：

3.1 江苏新为诉青海桥头铝电股份有限公司案涉及金额28,080,427.75元；

3.2 江苏新为诉青海西部水电有限公司案涉及金额2,051,552.43元。

4、是否会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本次披露的诉讼判决均为一审判决，诉讼最终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暂时无法判断对公司本期或期后利润的影响。

上海雅仕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新为多式联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新为"、"原告"）近日收到青海省西宁市中级人民法院发来的《民事判决书》，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诉讼的基本情况

（一）江苏新为诉青海桥头铝电股份有限公司案

2020年3月，江苏新为向青海省西宁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与青海桥头铝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桥头铝电"、"被告"）运输合同纠纷一案，申请判令被告向原告给付货物运输费28,080,427.75元及滞纳金（按同期银行贷款利息，从2019年6月21日计算至实际支付之日止），并承担本案诉讼费用。2020年3月24日青海省西宁市中级人民法院受理本案。详见公司于2020年3月26日披露的《关于子公司涉及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7）。

（二）江苏新为诉青海西部水电有限公司案

2020年3月，江苏新为向青海省西宁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与青海西部水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部水电"、"被告"）运输合同纠纷一案，申请判令被告向原告给付货物运输费2,051,552.43元及利息（按同期银行贷款利息，从2019年3月28日计算至实际支付之日止），并承担本案诉讼费用。2020年3月24日青海省西宁市中级人民法院受理本案。详见公司于2020年3月26日披露的《关于子公司涉及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7）。

二、本次披露的诉讼一审判决情况

（一）江苏新为诉青海桥头铝电股份有限公司案判决情况

2020年5月18日，青海省西宁市中级人民法院判决如下：

被告青海桥头铝电股份有限公司于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江苏新为多式联运有限公司支付运输费28,080,427.75元，并以尚欠运输费28,080,427.75元为基数，支付自2019年6月21日起至实际付清之日止的滞纳金（2019年8月19日之前按同期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贷款基准利息计付；2019年8月20日后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

案件受理费182,202元，由被告青海桥头铝电股份有限公司承担。

如不服本判决，可以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照对方当事人或者代表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青海省高级人民法院。

（二）江苏新为诉青海西部水电有限公司案判决情况

2020年5月18日，青海省西宁市中级人民法院判决如下：

被告青海西部水电有限公司于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江苏新为多式联运有限公司支付运输费2,051,552.43元，并以尚欠运输费2,051,552.43元为基数，支付自2019年3月28日起至实际付清之日止的利息（2019年8月19日之前按同期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贷款基准利息计付；2019年8月20日后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

案件受理费23,212元，由被告青海西部水电有限公司承担。

如不服本判决，可以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照对方当事人或者代表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青海省高级人民法院。

三、本次公告的诉讼判决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等的影响

本次公告的诉讼判决局均为一审判决，诉讼最终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目前尚无法判断本次公告的诉讼判决对上市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雅仕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5月27日

证券代码：000731　证券简称：四川美丰　公告编号：2020-28

四川美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按账面净值划转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美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5月　26日上午10:00以通讯方式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按账面净值划转资产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相关情况如下：

一、资产划转概述

为推动公司射洪板块融入地方经济发展和美丰包材转型发展，公司以资产重组基准日（以下简称"基准日"）的账面净值向全资子公司四川美丰高分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分子材料公司"）划转资产，公司获得高分子材料公司100%的股权支付，划转金额为101,042,876.83元。

本次资产划转事项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资产划转金额未超出董事会审批范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资产划入方介绍

高分子材料公司是资产划入方，地址位于四川遂宁市射洪县太和镇太和大道南段289号美丰包装工业园2栋1层1号，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法定代表人为杨德奎，注册资本为600万元人民币。

（一）划入方成立过程

为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促进高校科技资源与企业转型发展和地方经济建设的有机结合，加快促进四川美丰转型升级，公司与四川大学、射洪市人民政府、遂宁市科学技术局签署了关于共建美丰先进高分子材料产业研究基地的合作协议，于2019年5月20日在四川省射洪市挂牌成立"美丰先进高分子材料产业研究基地（中心）"（以下简称"研究中心"），主要研究方向包括但不限于功能性膜材的开发应用、战略新兴材料的开发应用以及天然气精细化工产品的开发等。相关内容见公司董事会于2019年5月21日发布的《关于与四川大学（高分子科学与工程学院）、射洪县人民政府、遂宁市科学技术局签署〈关于共建"美丰先进高分子材料产业研究基地"合作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48）。

为推动 "研究中心" 又好又快的运作，公司于2019年12月注册成立全资子公司 "四川美丰高分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负责 "研究中心" 的日常运营，注册资本为600万元。

（二）经营范围

高分子材料、精细化工材料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和服务；制造、销售：塑料编织袋、塑料薄膜吹塑、注塑制品、工程塑料及其制品，包装品印刷及其他印刷品印刷。（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资产划入方基本情况

高分子材料公司成立于2019年12月2日，成立该全资子公司有利于推动公司射洪板块融入地方经济发展和美丰包材转型发展，有利于公司依托高分子材料公司大力开展科技研发、技术培训、成果转化，实现教学科研与公司转型发展有效融合，且涵盖了四川美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射洪分公司（以下简称"射洪分公司"）的全部经营范围和所有生产经营业务。

三、资产划转基本情况

（一）资产划转范围及基准日

2020年5月9日，公司聘请的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对资产划转事项出具了专项审计报告，审计确认的划转资产账面净值为人民币101,042,876.83元，划转概述如下：

公司以2020年4月30日为基准日，将射洪分公司相应资产（包括房屋建筑物、无形资产等）、债务及人员整体重组并入高分子材料公司，射洪分公司的资产负债均按账面净值划转至高分子材料公司，截止基准日射洪分公司未完成的经济业务及相关债权债务，均由高分子材料公司予以承接，相关权利义务均由高分子材料公司承继；按账面净值计算，资产负债抵减后金额为101,042,876.83元。划转资产负债明细如下：

单位：元

资产项目	金额	负债项目	金额
流动资产	73,120,384.57	流动负债	14,935,623.87
非流动资产	45,088,391.71	非流动负债	2,230,275.58
资产小计	118,208,776.28	负债小计	17,165,899.45

（二）资产划转方式

公司以前述的被划转资产账面净值为基础，向100%直接控制的高分子材料公司划转资产（含土地、房屋建筑物等），以此获得高分子材料公司100%的股权支付。公司按增加长期股权投资处理，高分子材料公司按接受投资（增加实收资本）处理，即公司以土地、房屋权属等资产在基准日时的账面净值作价入股向高分子材料公司增资。同时，与划转资产相关联的债权、负债和劳动力也一并转移至高分子材料公司。

划转资产的计税基础，以上述资产的原账面净值确定；公司获得高分子材料公司股权的计税基础以划转资产的原计税基础确定；高分子材料公司取得被划转资产的计税基础，以被划转资产的原账面净值确定；高分子材料公司取得的被划转资产，按其原账面净值计算折旧扣除。自基准日起，与划转资产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费用等支出均由高分子材料公司享有和承担。

（三）资产划转金额

根据2020年5月9日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对资产划转事项出具的专项审计报告，公司按基准日账面净值划转金额共计人民币101,042,876.83元，公司增加对高分子材料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金额为人民币101,042,876.83元，高分子材料公司增加实收资本金额为人民币101,042,876.83元。

（四）划转前后的股权结构

划转事项完成后，公司对高分子材料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金额变更为人民币107,042,876.83元，高分子材料公司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6,000,000.00元变更为107,042,876.83元。

公司将就该划转事项与高分子材料公司签署《资产划转合同》。

高分子材料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划转前	划转后
股东方	四川美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比例100%）	四川美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比例100%）
注册资本	6,000,000.00	107,042,876.83
实收资本	6,000,000.00	107,042,876.83

（五）划入方主要财务指标

1.资产负债表项目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4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199,579.99	7,581,414.55
负债总额	1,200,000.00	1,200,000.00
净资产	-420.01	6,381,414.55

2.利润表项目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度	2020年1～4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	-
营业利润	-420.01	402,049.96
净利润	-420.01	381,834.56

说明：2020年1～4月产生的营业利润和净利润，主要是收到射洪市人民政府拨付"高分子材料产业研究中心"平台科研及人才培养专项资金40万元。

四、资产划转合同的主要内容

划转双方签订的资产划转合同由合同标的、划转双方基本情况、划转资产价值确定、陈述和保证、税费承担、工商及产权变更、合同生效等内容组成，除本公告所列的划转范围、金额、方式等内容外，划出方明确了划转资产权属清晰，未设置任何抵押、质押，未受到司法冻结或者扣押；资产划入方不得改变被划转资产的实质性经营活动；双方各自按照国家税法规定，完成因履行本合同项下的义务涉及的税费缴纳及税收备案或审批等工作。高分子材料公司须依法办理划转相关的《公司章程》修订及工商登记变更等相关工作，双方须依法办理不动产权属变更等工作。

资产划转合同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签订并生效。

五、资产划转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资产划转的目的

通过将射洪分公司的管理模式调整为全资子公司管理模式，使高分子材料公司真正成为自主经营、自负盈亏、自担风险的市场经营主体，有利于整合资源、优化产业结构、创新模式、激发活力、提高质量效益，推动公司包装产业转型战略的实施，同时保护职工、债权人和投资者合法权益，准确反映公司和高分子材料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进一步明晰产权，并通过重组优化资金、技术、人才等生产要素配置，实现高分子材料公司快速发展，提升市场竞争力。

（二）存在的风险

本次资产划转符合《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财税法规及国有企业监管相关政策规定，公司经营范围和组织形式不会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本次资产划转系母公司对全资子公司的划转，高分子材料公司的净资产和形成的净利润均归属于上市公司全体股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风险可控。

（三）对公司的影响

由于高分子材料公司是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母子公司之间按账面净值划转资产具有合理商业目的，且未改变被划转资产的实质性经营活动，划出方和划入方均未在会计上确认损益，对双方近期业绩均不会产生影响。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2.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四川美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五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0731　证券简称：四川美丰　公告编号：2020-33

四川美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四川美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5月26日上午11:00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会议通知于2020年5月25日以书面文件出具后，通过扫描电邮的形式发出。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6名，实际参加表决监事6名。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审议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按账面净值划转资产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议案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时发布的《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按账面净值划转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28）。

（二）审议通过《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按账面净值划转股权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议案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时发布的《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按账面净值划转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30）。

三、备查文件

经参与表决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四川美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四川美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五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0731　证券简称：四川美丰　公告编号：2020-29

四川美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减少注册资本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美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5月　26日上午10:00以通讯方式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相关情况如下：

一、事项概述

根据公司的发展规划及经营情况，拟对全资子公司四川欣泰丰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欣泰丰公司"）减少注册资本101,505,274.49元，即欣泰丰公司注册资本由12,000万元减少至18,494,725.51元。

本次减资事项未超出董事会审批范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减资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减资主体介绍

（一）基本情况

名称：四川欣泰丰商贸有限公司

住所：射洪县太和镇紫云路6号

法定代表人：杨德奎

成立日期：2014年6月12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922309326252N

注册资本：12,000万元

经营范围：销售化肥；房地产开发经营；自有商业房屋租赁服务；房地产营销策划；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销售塑料及塑料制品；销售金属材料；销售五金交电、机电产品；销售电子产品；销售机电设备；销售机械设备。（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0年4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4,908,707.90	15,173,125.10
负债总额	148,847.80	122,461.95
所有者权益	14,759,860.10	15,050,663.15
利润表项目	2019年度（经审计）	2020年1～4月（未经审计）
营业总收入	59,051.43	-
营业总成本	799,461.76	203,888.58
资产处置收益	-	489,939.15
利润总额	-734,359.33	286,050.57
净利润	-734,359.33	286,050.57

说明：2020年1～4月资产处置收益48.99万元，主要是欣泰丰公司于2020年4月收到四川射洪城市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支付土地占用补偿款123.76万元，该被占用土地对应资产账面净值74.77万元，因该事项形成的资产处置收益为48.99万元。

三、减资方案

将欣泰丰公司注册资本减少101,505,274.49元，即由原来的12,000万元减少至18,494,725.51元。

四、减资原因、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对欣泰丰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18,494,725.51元，欣泰丰公司实收资本为18,494,725.51元。

根据公司的发展规划及经营情况，结合欣泰丰公司目前实际状况，为统筹使用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将欣泰丰公司的注册资本减少至18,494,725.51元，减资事项完成后，欣泰丰公司的注册资本与实收资本将保持一致。

本次减资不会影响欣泰丰公司正常业务开展，有利于提高资金的利用效率，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本次减资完成后，公司持有欣泰丰公司的股权比例未发生变化。

五、前12 个月内公司对外投资情况

（一）公司出资设立了全资子公司–四川美丰高分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子公司成立日期为2019年12月2日，成立时注册资本600万元；

（二）孙公司–广汉美丰新能源有限公司、四川新佳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分别于2019年9月4日和2019年12月16日完成清算注销，子公司–四川美丰天然气投资有限公司分别收回全部投资成本500万元和1,000万元。

六、备查文件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四川美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五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0731　证券简称：四川美丰　公告编号：2020-30

四川美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按账面净值划转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美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5月26日上午10:00以通讯方式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按账面净值划转股权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相关情况如下：

一、股权划转概述

为加快实现公司射洪板块转型发展，公司以资产重组基准日（以下简称"基准日"）的账面净值向全资子公司–四川美丰高分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分子材料公司"）划转持有的四川欣泰丰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欣泰丰公司"）100%股权，公司获得高分子材料公司100%的股权支付，划转金额为18,494,725.51元。

本次股权划转事项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股权划转金额未超出董事会审批范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股权划入方介绍

高分子材料公司是股权划入方，地址位于四川遂宁市射洪县太和镇太和大道南段289号美丰包装工业园2栋1层1号，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法定代表人为杨德奎，成立时注册资本为600万元人民币。

（一）划入方成立过程

为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促进高校科技资源与企业转型发展和地方经济建设的有机结合，加快促进四川美丰转型升级，公司与四川大学、射洪市人民政府、遂宁市科学技术局签署了关于共建美丰先进高分子材料产业研究基地的合作协议，于2019年5月20日在四川省射洪市挂牌成立"美丰先进高分子材料产业研究基地（中心）"（以下简称"研究中心"），主要研究方向包括但不限于功能性膜材的开发应用、战略新兴材料的开发应用以及天然气精细化工产品的开发等。相关内容见公司董事会于2019年5月21日发布的《关于与四川大学（高分子科学与工程学院）、射洪县人民政府、遂宁市科学技术局签署〈关于共建"美丰先进高分子材料产业研究基地"合作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48）。

为推动"研究中心"又好又快的运作，公司于2019年12月注册成立全资子公司"四川美丰高分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负责"研究中心"的日常运营，成立时注册资本600万元。

（二）经营范围

高分子材料、精细化工材料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和服务；制造、销售：塑料编织袋、塑料薄膜吹塑、注塑制品、工程塑料及其制品，包装品印刷及其他印刷品印刷。（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股权划入方基本情况

高分子材料公司成立于2019年12月2日，成立该全资子公司有利于推动公司射洪板块融入地方经济发展和美丰包材转型发展，有利于公司依托高分子材料公司大力开展科技研发、技术培训、成果转化，实现教学科研与公司转型发展有效融合。

三、股权划转基本情况

（一）股权划转对象介绍

此次股权划转对象为欣泰丰公司，是由公司出资成立的全资子公司。该公司于2014年6月12日正式成立，注册资本12,000万元，实收资本为18,494,725.51元，法定代表人为杨德奎，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922309326252N，经营期限2014年6月12日至长期。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欣泰丰公司减少注册资本至18,494,725.51元，减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减少注册资本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29）。

（二）股权划转范围及基准日

2020年4月21日，公司聘请的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年度审计报告（川华信审〔2020〕第0025号），审计确认的公司对欣泰丰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净值（投资成本）为人民币18,494,725.51元，公司拟在欣泰丰公司完成减资法定手续后，将公司持有欣泰丰公司的100%股权划转给高分子材料公司，按账面净值计算，股权划转金额为18,494,725.51元，并以减资法定手续办理完成日的当月末为基准日。

（三）股权划转方式

公司以前述的被划转的欣泰丰公司股权账面净值为基础，向100%直接控制的高分子材料公司划转股权，以此获得高分子材料公司100%的股权支付。公司按增加对高分子材料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减少对欣泰丰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处理；高分子材料公司按接受公司投资（增加实收资本）和增加对欣泰丰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处理；欣泰丰公司存续，其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相同，只作投资主体变更处理。

公司划转股权的计税基础，以上述股权的原账面净值确定；公司获得高分子材料公司股权的计税基础以划转股权的原计税基础确定；高分子材料公司取得被划转股权的计税基础，以被划转股权的原账面净值确定。

（四）股权划转金额

根据2020年4月21日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对欣泰丰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净值为18,494,725.51元。

因欣泰丰公司是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规定，公司对全资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同时，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至股权划转完成日，将不会对欣泰丰公司追加投资。故本次股权按账面净值划转金额共计人民币18,494,725.51元，公司增加对高分子材料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金额为人民币18,494,725.51元，高分子材料公司增加实收资本金额为人民币18,494,725.51元。

划转事项完成后，公司对高分子材料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金额变更为人民币125,537,602.34元，高分子材料公司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07,042,876.83元变更为125,537,602.34元。届时欣泰丰公司将成为公司的孙公司。

公司将就该划转事项与高分子材料公司、欣泰丰公司签署《股权划转合同》。

高分子材料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划转前	划转后
股东方	四川美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比例100%）	四川美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比例100%）
注册资本	107,042,876.83	125,537,602.34
实收资本	107,042,876.83	125,537,602.34

（五）划入方主要财务指标

1.资产负债表项目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4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199,579.99	7,581,414.55
负债总额	1,200,000.00	1,200,000.00
净资产	-420.01	6,381,414.55

2.利润表项目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度	2020年1～4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	-
营业利润	-420.01	402,049.96
净利润	-420.01	381,834.56

说明：2020年1～4月产生的营业利润和净利润，主要是收到射洪市人民政府拨付"高分子材料产业研究中心"平台科研及人才培养专项资金40万元。

五、股权划转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股权划转的目的

通过股权划转，有利于整合资源、规范资产管理，确保公司资产保值增值，保护职工、债权人和投资者合法权益，并通过重组优化资金、技术、人才等要素配置，实现公司射洪板块转型发展，提升市场竞争力和抵御风险能力。

（二）存在的风险

本次股权划转符合《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财税法规及国有企业监管相关政策规定，公司经营范围和组织形式不会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本次股权划转系母公司对全资子公司的划转，高分子材料公司的净资产和形成的净利润均归属于上市公司全体股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风险可控。

（三）对公司的影响

由于高分子材料公司是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划转事项完成后，欣泰丰公司是高分子材料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母子公司之间按账面净值划转股权具有合理商业目的，且未改变划转股权后欣泰丰公司的实质性经营活动，划出方和划入方均未在会计上确认损益，对公司、高分子材料公司、欣泰丰公司近期业绩均不会产生影响。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2.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四川美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五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0731　证券简称：四川美丰　公告编号：2020-31

四川美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分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美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5月　26日上午10:00以通讯方式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注销分公司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相关情况如下：

一、注销分公司的基本情况

（一）四川美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射洪分公司基本情况

名称：四川美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射洪分公司（以下简称"射洪分公司"）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上市、国有控股）

营业场所：四川省射洪县太和大道南段美丰包装工业园

负责人：杨德奎

成立日期：2006年10月13日

（二）四川美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绵阳分公司基本情况

名称：四川美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绵阳分公司（以下简称"绵阳分公司"）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上市、国有控股)

营业场所：绵阳市涪城区南山路55号

负责人：程元

成立日期：2009年8月6日

二、注销分公司的原因

（一）射洪分公司

为进一步整合资源、优化产业结构、创新模式、激发活力、提高质量效益，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按账面净值划转资产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司同期发布的《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按账面净值划转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28）。

公司将射洪分公司的管理模式调整为全资子公司管理模式后，射洪分公司将不再开展实质性生产经营活动。

（二）绵阳分公司

为支持绵阳地方经济发展，公司于2010年6月19日经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发布《投资设立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10-27），公司以绵阳分公司截止2010年5月31日净资产进行投资，包括绵阳分公司货币资金、厂区土地、机器设备、往来款项等，设立全资子公司四川美丰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实业公司"），绵阳分公司的所有资产、债权、债务及人员已全部划转至实业公司。

绵阳分公司资产转入实业公司后，分公司已无任何资产，也未开展实质性生产经营活动。

三、注销分公司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注销分公司是公司基于整体战略规划，有利于公司优化组织架构，提高生产管理效率，从而提高公司整体经营效益。本次注销分公司不会对公司整体业务发展和盈利水平产生较大影响，符合公司未来战略发展规划，符合全体股东利益和公司整体利益。

四、其他事项

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负责办理射洪分公司和绵阳分公司的清算、注销等相关工作，并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五、备查文件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四川美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五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0731 证券简称：四川美丰　公告编号：2020-32

四川美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四川美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5月26日上午10:00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会议通知于2020年5月25日以书面文件出具后，通过扫描电邮的形式发出。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6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6名。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按账面净值划转资产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议案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时发布的《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按账面净值划转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28）。

（二）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议案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时发布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减少注册资本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29）。

（三）审议通过《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按账面净值划转股权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议案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时发布的《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按账面净值划转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30）。

（四）审议通过《关于注销分公司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议案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时发布的《关于注销分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31）。

三、备查文件

经参与表决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四川美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四川美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五月二十七日